关于军队共管账户解除监管的公示

各相关单位、全体有关人员：

为规范军队资金账户管理工作，严格落实军队账户监管相关制度规定，现就我方与相关单位设立的军队共管账户解除监管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一、账户基本信息

① 户 名:山东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账 号:3803027119200758342

② 户 名:山东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安防系统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账 号:380302712920073861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账户监管起始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二、解除监管依据

该共管账户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军队工程建设项目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军队资金账户管理办法》及相关军纪、财经制度要求规范使用，账户资金收支合规、账务清晰、手续完备。目前，该账户对应的项目任务已全部完成、相关资金结算事宜已全部办结、无拖欠农民工情况、约定监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已满足共管账户解除监管的全部法定及约定条件。

三、解除监管说明

经我方核查、共管双方确认，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现正式对上述军队共管账户解除全部资金监管、共管管控权限。自本公示期满之日起，该账户不再纳入军队共管监管体系，账户后续使用、资金划转、账户注销等相关事宜，由账户归属单位依规自行负责，自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往来、法律责任及相关纠纷均与军队监管方无关。

四、公示期限及异议反馈

本次公示期为 1 个月，自 2026 年 11 月 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7 日。

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如对本次账户解除监管事宜存在异议，可持有效证明材料向我方实名书面反馈；逾期未收到异议的，将正式办理账户解除监管备案及银行对接手续。

建设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91049部队

监理单位：中天昊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山东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1日